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智能传感器技术应用实训室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GDYY2025ZZ005)

项目所在地区: 广东省, 中山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智能传感器技术应用实训室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69.67 万元, 招标人为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预算金额: 696700.00 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智能传感器技术应用实训室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智能传感器技术应用实训室项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 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有缴纳过税收和社保的证明材料, 具体要求为: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格式文件)。若供应商同时提供承诺函和证明材料的, 资格审查时以证明材料为准。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 (1) 2023 年度以来任意 1 年的财务状况报告; (2) 投标截止时间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3) 企业所在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格式文件)。若供应商同时提供承诺函和证明材料的, 资格审查时以证明材料为准。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在《供应商声明函》中声明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则视为符合要求。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响应文件格式（格式 1）相关承诺格式内容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格式文件）。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供应商声明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供应商须在采购代理机构处办理登记手续购买本磋商文件。；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5 月 15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5 年 05 月 21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购买或邮箱（gdyy_2021@163.com）购买磋商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5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江陵西路 66 号创富智轩大厦 D 座六层 603 单位（广东羿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5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江陵西路 66 号创富智轩大厦 D 座六层 603 单位（广东羿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七、其他

项目概况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智能传感器技术应用实训室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江陵西路 66 号创富智轩大厦 D 座六层 603 单位（广东羿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DYY2025ZZ005

项目名称：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智能传感器技术应用实训室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696700.00 元

采购需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预算金额(元) 最高限价(元)

1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智能传感器技术应用实训室项目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696700.00 696700.00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整个项目供货、安装、调试，通过验收并交付采购人正常使用。
3. 本项目使用财政性资金，但本项目采购内容不在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采购限额标准以下（不纳入政府采购管理范围），即自主委托采购项目。
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5.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6. 本项目采购本国产品（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

二、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 年 5 月 15 日至 2025 年 5 月 21 日，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下午 14:30:00 至 17:3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江陵西路 66 号创富智轩大厦 D 座六层 603 单位（广东羿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获取采购文件方式：供应商凭以下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现场购买或邮箱

(gdyy_2021@163.com) 购买磋商文件。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购买磋商文件经办人，需提供：

1) 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 经办人如是供应商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招标(采购)文件获取登记表》(可在采购代理机构网站 <https://www.gdyxmg1.com/> “下载专区” 下载)。

4. 购买本磋商文件请按以下账号缴费或现场缴费：

收款人名称 广东羿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远洋城支行

账 号 2011030509000047221

售价：400.00 元（售后不退）

三、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5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江陵西路 66 号创富智轩大厦 D 座六层 603 单位（广东羿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开启

时间：2025 年 5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江陵西路 66 号创富智轩大厦 D 座六层 603 单位（广东羿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网站 (<https://www.zstp.edu.cn/>)、广东羿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gdyxmg1.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 不再另行通知。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中山港大道侧

联 系 人: 陈老师

电 话: 0760-88268609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羿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江陵西路 66 号创富智轩大厦 D 座六层 603 单位

联 系 人: 张先生

电 话: 0760-88588390

电子邮件: gdy_2021@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张俊(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